

**105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補助辦理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成果報告書**

計畫名稱		品德連鎖—竹工德來速				
主辦學校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合作學校		新竹縣市各級學校	辦理時間	自 105 年 8 月 1 日起 至 106 年 7 月 31 日止		
計畫總經費		110,000 元整	自籌經費	10,000 元整		
核定補助 經費		100,000 元整	已執行經費	1.本署補助款： 100,000 元 2.學校/縣市配合款： 10,000 元		
執行 成果	量化 指標	活動內容	指標項目 參與人數 預訂目標值	指標項目 參與人數 實際達成值	落差說明	
		1. 「教師節賀卡設計」活動	60	54		報名人數趨近於目標值
		2. 教師節「愛要大聲說」活動	1508	0		因颱風假取消活動
		3. 服務與學習-專題講座	1019	988		扣除必要的公差及請假
		4. 精緻品德「六大核心票選」	1508	1477		扣除必要的公差及請假
		5. 最有品「班級代表推薦」	1508	1461		扣除必要的公差及請假
		6. 法治教育主題演講	1019	965		扣除必要的公差及請假
		7. 生命教育主題演講	1019	972		扣除必要的公差及請假
		8. 飲水思源「竹工尋根之旅」	521	510		扣除必要的公差及請假
		9. 學生自治會「幹部培訓研習」	51	51		預定目標達成
		10. 「愛國歌曲比賽」	521	512		扣除必要的公差及請假
		11. 社區互動「清淨家園」	252	243		扣除必要的公差及請假
		12. 校園互動「模範生選拔」	1508	1497		扣除必要的公差及請假
	13. 「母親節賀卡設計」活動	50	46	報名人數趨近於目標值		
	質化指 標描述	活動內容	指標項目		質化指標執行情形描述	
1. 「教師節賀卡設計」活動		1.使同學了解敬師的內涵。 2.使同學實踐對老師的感恩。 3.使同學可以喜愛感恩。		1.同學普遍可以了解。 2.同學普遍可以實踐。 3.同學普遍可以喜愛。		
2. 教師節「愛要大聲說」活動		1.使同學了解敬師的內涵。 2.使同學實踐對老師的感恩。 3.使同學可以喜愛感恩。		1.同學普遍可以了解。 2.同學普遍可以實踐。 3.同學普遍可以喜愛。		
3. 服務與學習-專題講座		1.使同學了解服務學習的內涵。 2.使同學可以實踐服務學習。 3.使同學可以喜愛服務學習。		1.同學普遍可以了解。 2.同學普遍可以實踐。 3.同學普遍可以喜愛服務學習。		
4. 精緻品德「六大核心票選」		1.使同學了解品德的內涵。 2.使同學實踐良好品德。 3.使同學可以培養良好品德。		1.同學普遍可以了解。 2.同學普遍可以實踐。 3.同學普遍可以培養。		
5. 最有品「班級代表推薦」		1.使同學了解品德的內涵。 2.使同學可以學習品德典範。 3.使同學可以培養良好品德。		1.同學普遍可以了解。 2.同學普遍可以學習。 3.同學普遍可以培養。		
6. 法治教育主題演講		1.使同學了解民主法治的內涵。 2.使同學可以實踐民主法治。 3.使同學可以喜愛民主法治。		1.同學普遍可以了解。 2.同學普遍可以實踐。 3.同學普遍可以喜愛民主法治。		
7. 生命教育主題演講		1.使同學了解生命教育的內涵。 2.使同學可以實踐生命教育。 3.使同學可以喜愛生命教育。		1.同學普遍可以了解。 2.同學普遍可以實踐。 3.同學普遍可以喜愛生命教育。		

	8. 飲水思源「竹工尋根之旅」	1.使同學了解飲水思源的內涵。 2.使同學可以健行實踐品德。 3.使同學可以喜愛飲水思源。	1.同學普遍可以了解。 2.同學普遍可以實踐。 3.同學可以喜愛飲水思源。
	9. 學生自治會「幹部培訓研習」	1.使同學了解幹部自治的意義。 2.使同學可以實踐幹部自治。 3.使同學可以喜愛法治精神。	1.使同學了解幹部自治的意義。 2.使同學可以實踐幹部自治。 3.使同學可以喜愛法治精神。
	10. 「愛國歌曲比賽」	1.使同學了解愛國情操的內涵。 2.使同學實踐愛國情操。 3.使同學可以融入愛國情操。	1.同學普遍可以了解。 2.同學普遍可以實踐。 3.同學普遍可以融入。
	11. 社區互動「清淨家園」	1.使同學了解服務的精神。 2.使同學實踐社區互助。 3.使同學可以喜愛服務他人。	1.同學普遍可以了解。 2.同學普遍可以實踐。 3.同學普遍可以喜愛。
	12. 校園互動「模範生選拔」	1.使同學了解民主法治的內涵。 2.使同學可以實踐民主法治。 3.使同學可以喜愛民主法治。	1.同學普遍可以了解。 2.同學普遍可以實踐。 3.同學可以喜愛民主法治。
	13. 「母親節賀卡設計」活動	1.使同學了解感恩的內涵。 2.使同學實踐對母親的感恩。 3.使同學可以喜愛感恩。	1.同學普遍可以了解。 2.同學普遍可以實踐。 3.同學普遍可以喜愛。
自我檢核	1.部分活動同學參與意願不高。 2.專題演講在實踐的指標評估上稍嫌薄弱。 3.尋根之旅的班級導覽員熟練度可以再加強。 4.清淨家園對於清理動物排泄物較為困難。 5.模範生公開競選的上台發表內容較為模糊。		
未來改進策略	1.各式活動辦理之前可以事前調查同學參加意願。 2.專題演講之後可以辦理生活實踐問卷調查表。 3.各式活動導覽員可以加強訓練。 4.與社區聯結的清淨活動可以製作「遛狗不留便」等提示標語張貼。 5.模範生競選發表內容可以先繳交說明稿。		
品德教育特色活動簡介			
1.辦理專題講座： (1)法治教育主題演講 (2)生命教育主題演講 (3)服務學習專題講座 2.班級暨全校模範生選拔：培養同學民主法治精神，於日常生活中實踐優良品德。 3.飲水思源「竹工尋根之旅」：藉由十八尖山健行了解本校歷史及當地生活文化的演進，並培養同學飲水思源的品德。 4.愛國情操「愛國歌曲比賽」：藉由愛國歌曲比賽培養同學團結思想與愛國情操。 5.社區互動「清淨家園」：結合周邊社區，進行打掃街道活動，達到社會聯結與品德實踐。 6.「母親節賀卡設計」活動：藉由賀卡設計表達對母親的感恩。 7.「教師節賀卡設計」活動：藉由賀卡設計表達對老師的感恩。 8.教師節「愛要大聲說」活動：藉由愛要大聲說活動表達對老師的感恩。			

相關活動照片



教師節賀卡設計



教師節賀卡設計



服務與學習-專題講座



法治教育主題演講



生命教育主題演講



竹工尋根之旅



竹工尋根之旅



竹工尋根之旅



幹部培訓研習



幹部培訓研習



愛國歌曲比賽



愛國歌曲比賽



清淨家園



清淨家園



模範生選拔



模範生選拔



母親節賀卡設計



母親節賀卡設計

相關附件：電子檔光碟(含：活動相片原始檔(500kb 以上) 其他(請說明)

聯絡人	田彭凱	聯絡電話	(03)5322175-221
傳真號碼	(03)5438593	E-mail	cocapolar@hcvs.hc.edu.tw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經費收支結算表

執行單位名稱：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所屬年度：105 學年度

計畫名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

計畫主持人：李恆霖校長

國教署核定函日期文號：105 年 06 月 17 日 臺教國署學字第 1060047093 號函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期程：105 年 08 月 01 日至 106 年 07 月 31 日 核定應結報日期：106 年 09 月 30 日前

百分比：取至小數點二位

經費項目 (或各受補助學校名稱)	國教署核定 計畫金額 (A)	國教署核定補 助金額 (B)	國教署 撥付金額 (C)	國教署 補助比率 (D=B/A)	實支總額 (E)	計畫結餘款 (F=A-E)	依公式應繳回 國教署結餘款 (G=F*D-(B-C))	備註
業務費	110,000	100,000	100,000	90.91%	110,000	0	/	請查填以下資料：
						0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經常門 <input type="checkbox"/> 資本門
						0	/	* <input type="checkbox"/> 全額補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補助
合 計	110,000	100,000	100,000	90.91%	110,000	0	-	*餘款繳回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依計畫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繳回元 <input type="checkbox"/> 免繳回 0 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依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繳回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免繳回元)
是否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註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勾選「是」者，請查填下列支用情形							是否有未執行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金額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可支用額度(元)				實支總額(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備註說明)
彈性經費								
支出機關分攤表：							*部分補助計畫請查填左列支出機關分攤表	
	分攤機關名稱				分攤金額(元)			，其金額合計應等於實支總額
1	國教署				100,000			
2	機關 1				10,000			*執行率未達 80%之原因說明
合 計								

業務單位：

主(會)計單位：

機關學校首長(或團體負責人)：

- 一、本表請隨函檢送乙份。
- 二、本表「國教署核定計畫金額」係計畫金額經本署審核調整後之金額；若未調整，則填原提計畫金額。
- 三、本表「國教署核定計畫金額」及「實支金額」請填寫該項目之總額(含自籌款、國教署及其他單位分攤款)。
- 四、本表「依公式應繳回國教署結餘款」以全案合計數計算。
- 五、本表「各受補助學校名稱」為供各地方政府填寫各受補助學校名稱。
- 六、若實際繳回金額與依本表公式計算之金額有差異時，請於備註說明。
- 七、計畫執行率未達百分之八十者，請於備註敘明原因。
- 八、各大專校院之科技計畫、邁向頂尖大學等專案計畫中屬研究性質者，或政府研究資訊系統(GRB)列管之計畫，始得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

